

阿里山森林鐵路接連發生列車出軌事故案

~ 緣起與發現 ~

阿里山森林鐵路（下稱森鐵）於民國（下同）107 年 1 月至 2 月間 39 天內，接連發生 4 起列車出軌事故，經監察院調查發現，交通部專案調查結果已顯見臺灣鐵路管理局（下稱臺鐵局）未善盡協助森鐵營運及維修養護之責；且代辦森鐵冷氣客車廂 10 輛採購案，未具體規範「一般轉向架」與「自導式轉向架」相容性，亦未針對重點項目訂定檢查程序及檢驗標準；交通部暨所屬允宜持續協助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（下稱林務局）妥善營運森鐵，並建立技術支援、專業傳承及安全監測機制，而林務局宜持續檢討改善森鐵存有之高山鐵路行車風險。經監察院糾正臺鐵局，並函請交通部暨所屬鐵道局、臺鐵局及林務局檢討改善在案。

~ 改善與處置結果 ~

經監察院追蹤列管後，臺鐵局就相關業務主管核予 1~2 次申誡處分，部分人員並調離原職；交通部提出「相關路線養護」、「設施僅在有限經費內改善與汰換」、「受限地理條件維護不易」、「健全規章與制度」、「強化平交道安全對策」及「訂定營運安全標準作業程序」等檢討說明外，並就其後續營運狀況、行車運轉及人員、路線修建養護、車輛檢修等安全監督管理具體檢討。另臺鐵局定期辦理「鐵路營運協調會報」，以精進營運管理措施，林務局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處已重新檢討修訂 69 項規章，並預計建置安全管理系統(SMS)，將涉及行車及作業安全等各項風險危害因子納入系統，以資訊化持續進行監督管理，提升行車安全。

[糾正案](#)

[調查案](#)

